

致：謝鄭月娥司長收！

本人很高興香港政府為社會未來發展相當重視，並邀請一眾港人參與及給予微量意見，鼓勵為香港社會發展的市民可在這樣不欠急傾平靜的環境下可就此發表個人意見。

首先本人是一位約24歲的姓，未婚且出生於基層，現居於元朗區。直於香港生活及接受教育，已投入社會工作約8年時間，因我是基層市民故無論生活上或環境上也能確實感受著基層的生活。而我亦親身感受香港變化只是科技進步但人類卻變得退步不論在品格或修養上。香港人嫌多路通人雜，我既嘆香港為何變成如此。歸根究底就是香港地少人多，香港養活的不是土生土長香港人，97年後加入了內地人，近多年還有少數族裔人士。但試問一下香港政府收容他們（少數族裔）但有事前做過民意或地區調查有幾多香港人願意接受他們呢？反之有多少國家或城市可以如香港如此輕易或養活異國人？故此，香港於居港權是否應該作出政策增加居住年數與須擁有某定資產才可居港領取身份證成為「移民港」，在此我希望香港政府能考慮以上建議。否則香港不是移民之都或收納人才之地而是一個難民營。

自1997年香港回歸中國是歷史的禍根，回歸後大家有目共睹香港垃圾多了，即使連公眾地方草地如廁的人也不在講。在這些年因歷史香港實在沒有選擇餘地，但如計2014年香港為何不好好把香港城市關口把守得好好？第一關把守得唔好，致如90後已很難捱去，拚下去。再未來的下一代是否將更難捱下去呢？香港住屋的，綜援的等港人應有的福利是不是一直要拱手雙讓優先受惠於異國人，是一些沒有貢獻餵孔子，才則徐是誰的異國人？值得嗎？反之香港人在社會上捱，擠，捱，等，等一等就可能等10年，等什麼？只為公屋，這太風諷了吧！我是一個基層的樣板，有一份工作，自在租住一間屋，租金是薪金的3成支出，東湊西湊中。我不敢想，像連少數族裔也要養活，未來的下一代將更加難捱。

少數族裔人士（當中包括印度人）一個連有錢也不會去的國家，印度被世界公認的強國之都。一個如此國家他的國民香港徵收城市為何要養活他們而不安排他們回國？政府要保障女性權益。尤其印度男性他們政治文化不同多偏向偏激思想，信服伊斯蘭教而且重男輕女，視女士如糞土可任由欺凌或泄慾。簡直會破壞香港秩序。試問香港政府現能跟印度原教育他們香港文化，但政府能教育他們上一代或上上一代嗎？品種相異就是相異，我如上所講的不是沒有根據的。

我居於元朗，我亦曾晚上放工歸家路途遭遇印度人（男人）問我拾錢，色迷迷用單車截停我步伐，作為女性的我故然非常恐懼。不但我身邊的女性朋友亦曾被過。不但此，在公共交通工具上他們常用色迷迷眼神及淫笑地望著女性，行為相當可恥及相

曾受威脅。深感他們極為討厭更不知香港政府為何要收容他們？

香港是否難民地？或是因為低層的分別未曾接觸他們的行為嗎？有否女性及下一代的罕見？

如今香港因供應不足應有福利都歸於外省人導致年怨聲四起，現今是否要再次重啟舊帳？原地踏步？浪費資源於這些品格失德的少數族裔嗎？

香港地少人多，住屋供應一直短缺，在未來再接收越來越多的少數族裔人士香港如何運作他們只會成為香港的負擔（無論在經濟或秩序上）另外他們來港已懂英語溝通，香港政府的施政報告上提及還導教他們中文。明香港基層人士是否全部懂流利英文，明基層人士僅餘的飯碗將來如何保障飯碗？（這是未來定會產生的要點）

故此本人謹希望我以上意見與事實可給予香港政府於人口政策書內第二章第2.9節，中對港人慎重而保障的所有決定。

我亦希望香港警務署攜手與入境事務處多加打擊非法居留港人士希有限度限制來港人數。另外我認為何要讓品格失德之少數裔人士融入社會呢？他們連第二次世界大戰於何時發動我及何時何解停止戰爭也祇道，要所有納稅人供養他們？何解！我並不贊成！

我並不贊成繼續接收少數族裔人士入港，如果非要繼續接受他們，要灌輸有罪惡，男女平等，平等性及其嚴禁伊斯蘭教在香港撥動此邪教，要接納他們要立法律以作保障香港安定。而與早威脅任何港人安居。

From: 楊小姐